

7-8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建築研究所單位預算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編

建築研究所

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 預算總說明	1-23
二.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5-26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7-28
三. 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9-33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4-41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42-43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45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46-47
6. 人事費彙計表	48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50-51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52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55
10.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56
11. 補助經費分析表	58-59
12. 捐助經費分析表	60-63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4
14.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66-69
15.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0-71
16.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2
17. 委辦經費分析表	74-77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 報告表	78-93

一、預算總說明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1. 建築政策發展及建築法規之研究、建議。
2. 建築規劃設計、使用管理及居住環境品質之研究發展。
3. 建築公共安全及防災之研究發展。
4. 建築構造及結構工程之研究發展。
5. 建築生產、營造技術及工程品質之研究發展。
6. 建築智慧化、環境控制及節約能源之研究發展。
7. 建築設備、材料與工法之試驗研究、檢測驗證、推廣應用及測試。
8. 各國建築管理制度及建築技術之引進、研究發展。
9. 民間成立辦理本條具自償性、技術性及服務性等業務專責機構之推動及輔導。
10. 其他有關建築研究發展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建築研究所內部組室及員額編制係依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組織法規定設置，如附組織系統圖，有關內部組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建築研究所置所長，職務列簡任 13 職等，綜理所務；置副所長，職務列簡任 12 職等，襄助所長處理所務；置主任秘書，職務列簡任 11 職等，擔任建築研究所幕僚長。
2. 綜合規劃組：掌理建築計畫、區域及都市發展、建築經濟、建築文化之研究事項，國際建築研究組織之合作交流及建築研究相關業務之綜合事項。
3. 安全防災組：掌理都市與建築安全防災防火問題之調查分析、相關法規、各國建築安全防災防火技術之引進、都市與建築災害後安全評鑑、復舊重建規劃、建築防火材料構造相關研究發展事項。
4. 工程技術組：掌理建築工程、結構耐震、材料構件之技術開發、法規、調查分析、建築工程品質與施工管理等相關研究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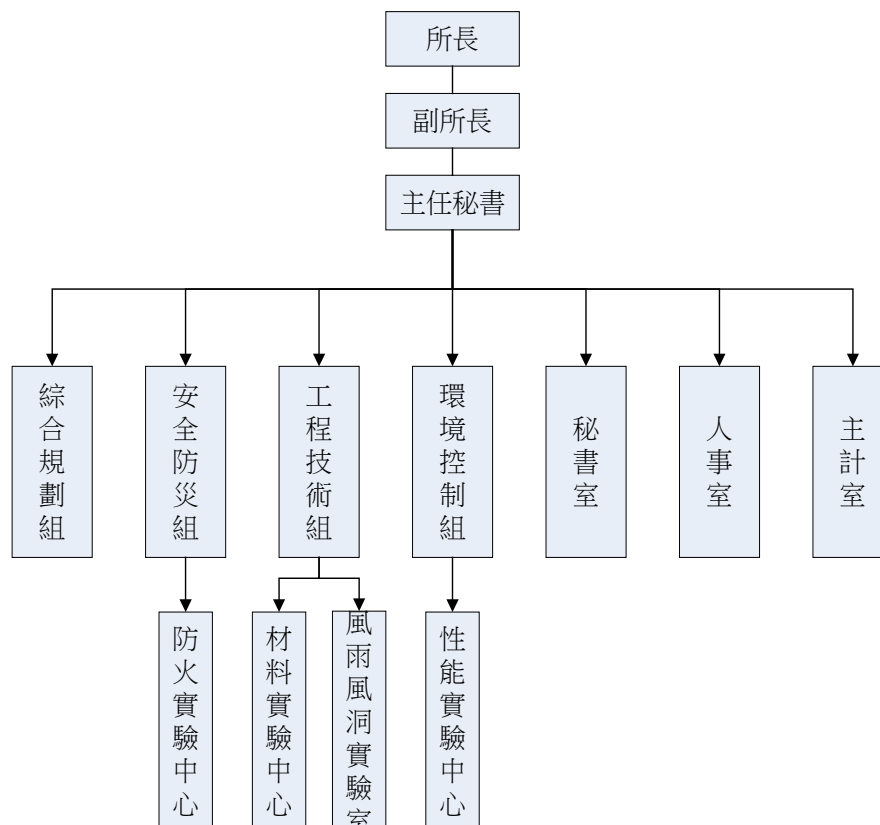
發展事項。

5. 環境控制組：掌理建築環境計畫分析、建築環境永續發展、建築物節約能源技術、建築物環境控制與管理制度法規、建築物整體環境性能與使用行為等相關研究發展事項。
6. 人事室：掌理組織編制、任免調遷、獎懲考核、待遇福利、退休撫卹等人事管理業務。
7. 主計室：掌理歲計、會計、內部審核並兼辦統計業務等事項。
8. 秘書室：掌理文書、庶務、法制、公關、議事、公文查詢考核等事項。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建築研究所 108 年度預算員額說明表

業務計畫	年度及類別	員額 (單位：人)								增減說明
		職員	警員	技工	工友	聘用	約僱	駕駛	合計	
一般行政	上年度編列	47		1	1	7		1	57	
	本次增(減)									
	合計	47		1	1	7		1	57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建築研究所 10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建築研究所因應科技進步、自然、社會環境及高齡少子化等變遷，研訂符合時代需求之建築法令及研發相關技術、政策與法令，以誠懇踏實的態度出發，積極思考各議題的發展趨勢，秉持建築研究所研究創新的精神，以前瞻的視野，辦理綠建築與永續環境、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建築資訊整合應用、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等研究及推廣業務，開創安全、舒適、健康、便利、永續之建築環境。

建築研究所依據行政院 108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辦理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本計畫依據總統政見(五+二)循環經濟，並與內政部「建構永續宜居環境」之施政目標整合，創造創能、節能、減廢與減排之循環經濟體系，促進環境資源永續利用，以達成「循環多樣的自然生態」、「節能再生的低碳家園」、「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與「國土建設永續發展」的整體政策目標，同時以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設計技術與科技研發為主軸計畫，執行時將著重上中下游各計畫之整合，研究成果可提供其他計畫應用；下游計畫則為政策面公共建設計畫之執行與應用，將綠建築科技研究成果，落實於法規、基準、規範、國家標準等，俾利全面推動。

2. 辦理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辦理研發智慧綠建築與社區創新應用科技、智慧綠建築及社區推廣講習與宣導活動、遴選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補助既有建築物智慧綠建築改善及改造、以及研（修）訂相關法制作業等工作。

3. 辦理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依據行政院94與95年年產業科技策略會議(SRB)，基於我國ICT產業發展基礎優勢，推動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陸續完成：智慧化居住空間科技整合應用技術研究、研修我國智慧建築認證基準、建置及營運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推廣中心、舉辦智慧化居住空間創作競賽、開辦智慧建築設計研習課程，以培育建築師等關鍵產業之專業人才等。為配合行政院刻正推動之「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106~114年)」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等政策，規劃辦理「108至111年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優先推動物聯網(IoT)、大數據、人工智慧、智慧高齡健康照護等科技於智慧化居住空間之應用。

4. 辦理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研究：

配合國土計畫法實施，因應巨災、都市內水及坡地社區災害與人口減少高齡社會等環境變遷，辦理災害韌性空間發展策略及規劃技術、既有都市老舊提升災害韌性策略；因應氣候變遷發展建築與城鄉洪災減災調適韌性策略與技術；坡地住宅社區監測與預警系統智慧化、坡地住宅社區減災營造與自主管理維護制度；防災智慧都市建構與智慧科技應用、高齡社會防災因應；推動災害韌性科技研發與研究成果法制化，加強推廣宣導及實務應用。

5. 辦理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研究：

以研發具備可靠性安全、有效性避難、永續性調和之防火安全設計及精進多重性災害作用下鋼結構防火工程技術為核心目標，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辦理防火對策與法規制度精進、建築永續性與智慧化技術應用、通用避難設計與創新技術、防火煙控性能精進與創新技術及區劃構件與鋼結構耐火技術精進等領域之研究，並持續精進防火避難性能設計相關手冊，研提建築、消防法規、標準修正建議，提昇防火檢測設備及驗證能力，並持續強化推廣應用與國際交流合作。

6. 辦理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

推廣 BIM 技術強化建築全生命週期之資訊管理與流通，提升設計、施工及維護管理工作效率，增加營建產業技術能量與國際競爭力。研訂完整國內 BIM 實施指南，建立 BIM 全生命週期流程分工，供業界參考應用，並促進建築永續節能、降低維護人力成本。同時深化在地應用，研究輔助建築技術規則檢測電子化、建築管理資訊 3D 化，以及研訂國內建築資訊儲存規範，跨域聯結 GIS、IOT，以建構居住環境數據庫。

7.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為因應高齡社會已來臨，在既有無障礙環境建構之基礎上，辦理療癒性環境、高齡者生活環境智慧化設備、活化閒置空間、社會住宅、高齡者環境規劃設計等研究，研提建築法及社會住宅法令修訂建議，並編訂相關技術手冊，並持續進行國內外研究交流，擴大研究成果推廣應用。

8. 辦理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

推動「建築物整建修復及耐久性能」、「精進建築結構耐震技術」、「風工程技術創新多元應用」等研究，開發建築物構件延壽、整建修復與耐久性能技術；研修訂建築耐震能力評估與階段性補強相關法令制度及技術手冊；並進精進風場量測與模擬技術，強化都市環境風場流通評估，應用風場特性跨領域研發等。積極應用先端智慧技術，提升耐震與耐風工程技術效能，強化技術規範之落實與應用；同時增進綠色建材研發量能，研訂材料檢測相關標準，促進建築產業之永續發展。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一	一般行政	辦理人員維持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建築研究業務	一	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一、辦理智慧綠建築及綠建材之講習推廣活動。 二、辦理獎勵或補助既有建築物智慧綠建築改善。 三、評定核發綠建材標章。 四、評定核發智慧建築及綠建築標章或證書。 五、辦理永續智慧社區示範場域實證計畫。
	二	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一、促進具臺灣利基之智慧居住科技創新發展。 二、規劃培育課程及編寫教材，培育人才支持產業。 三、研修智慧建築評估基準，引導產業升級。 四、維運及推廣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 五、賡續營運推動辦公室及更新網站。
	三	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一、建構建築節能減碳技術服務環境基礎，研發創新循環綠建築節能科技。 二、以本土化氣候條件建立都市綠資源評估架構。 三、整合建築實驗設施進行創新循環建築材料技術研發。 四、擴大循環綠建築節能技術應用並加強宣導，建立優良永續環境品質。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 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一、推動高齡者生命歷程及照顧環境規劃設計。 二、建構公共建築物友善生活環境。 三、研析先進國家身心無障礙環境法令趨勢。 四、推動社會住宅及高齡安全環境營造。 五、研析高齡與特殊身體及心理認知障礙者空間行為模式。
	五 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	一、研修建築物整建相關法規制度，研發建築物環保修復材料與技術。 二、配合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推動建築耐震相關設計、施工規範研修與技術推廣。 三、辦理風工程技術創新多元應用研究，強化都市環境風場流通評估，應用網路科技跨領域開發智慧風場。 四、研訂中高層建築之簡易耐震評估程序，探討階段性補強設計方法與法令制度。 五、更新耐震初評及詳評應用程式，用以評估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能力。
	六 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	一、研發與創新應用智慧聯網科技、人工智慧之前瞻防火技術。 二、推展新型火災模式防火安全設計及避難設施設備規劃研究。 三、檢討改善現行法令制度、防火性能設計技術，並發展既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有建築物火災風險評估、溝通及改善技術。</p> <p>四、深化鋼構造建築結構多重性災害作用下之耐火科技研發。</p> <p>五、優化檢測試驗專業能力、加強國際交流，致力成果應用推廣，並落實科普宣導。</p>
	七 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計畫	<p>一、配合國土計畫研發建築與城鄉災害韌性規劃技術。</p> <p>二、研發因應氣候變遷之建築與城鄉洪災調適空間發展策略與減災技術。</p> <p>三、推動坡地住宅社區減災營造與研發智慧預警技術。</p> <p>四、防災智慧都市建構與高齡社會防災因應。</p>
	八 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	<p>一、充實建築資訊建模 BIM 作業指南，提高 BIM 模型產出效能與品質。</p> <p>二、研究 BIM 輔助建築管理行政及建管資料庫。</p> <p>三、結合 BIM 資訊精進建築營運維護作業效能。</p> <p>四、研訂我國建築資訊數位表述規範，跨域聯結 GIS、IOT，建構數位居住環境。</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建築研究所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業務。
建築研究業務	一、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p>一、辦理智慧綠建築及綠建材之講習推廣活動完成 12 場。</p> <p>二、辦理獎勵或補助既有建築物智慧綠建築改善完成 51 案。</p> <p>三、評定核發綠建材標章完成 225 件(建研所)。</p> <p>四、評定核發智慧建築及綠建築標章或證書完成 726 件。</p> <p>五、辦理永續智慧社區示範場域實證遴選規劃完成 8 案。</p>
	二、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p>一、完成推動療癒性環境應用於高齡社會之評估研究等研究計畫 10 案。</p> <p>二、高齡失智研究成果，提供衛生福利部高齡失智者友善社區環境設計準則成果，納入失智照護政策推動參考。</p> <p>三、完成 2017 臺灣輔具暨長期照護大展之成果展示，參觀人數計 5,000 人次以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p> <p>四、完成無障礙流動廁所手冊、性別友善廁所設計彙編、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解說手冊、歷年友善建築技術手冊等 4 冊應用教材。</p> <p>五、完成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解說手冊研究及美日我國無障礙住宅設計基準之比較分析研究，協助營建署進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無障礙住宅設計基準」修正。</p>
	三、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	<p>一、完成建築防火研究 13 案，提供建築、消防、商檢等機關修訂法規範、標準之參考。</p> <p>1. 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評定認可之使用安全查核驗證研究。</p> <p>2. 智慧型避難引導系統輔助消防救助行動之應用研究。</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 我國建築物排煙設備設置及施工規範之研究。</p> <p>4. 複合式聲-光探測技術應用於鋼筋混凝土破壞特徵預測及火害傷損判識之研究。</p> <p>5. 我國各類建築防火材料認可及後市場管理查核之研究。</p> <p>6. 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法規解釋與彙編之研究。</p> <p>7. 物流業自動倉儲建築火災特性及滅火設備設置規範之研究。</p> <p>8. 適用於安養及長照服務機構之消防安全設備研究。</p> <p>9. 帷幕牆層間縫隙構造防火性能及設計構法之研究。</p> <p>10. 住宿式長照機構防火及避難設計改善案例研究。</p> <p>11. 建築火災煙控性能設計現地排煙驗證精進計畫。</p> <p>12. 新型高強度混凝土高溫爆裂行為研究。</p> <p>13. 框組壁式木構造承重牆耐火性能驗證研究。</p> <p>二、研究成果申請發明專利「水泥基質結構物聲學的火害判別方法」1 項及新型專利「具防火阻熱遮煙性能之水膜簾幕」1 項，審查獲准通過，並於國際、國內重要期刊發表論文(含投稿審查中)計 13 篇，另國際、國內研討會發表論文計 35 篇，合計 48 篇。</p> <p>三、研提或參與協助建築或消防主關機關檢討、修訂各項法規或制度政策等 9 項、國家標準草案等 12 項，合計 21 項。完成出版「住宿式長照服務機構防火及避難安全改善參考手冊」、「醫療院所防火安全及緊急應變整體規劃指引」(修訂版)手冊 2 冊。</p> <p>四、廣續辦理「煙層簡易二層驗證法」軟體技轉授權 4 家單位使用，收入 23 萬 2,800 元，繳交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另配合研究計畫及技術服務，完成 172 件檢測服務案，進行各項實驗計約 703 次，規費歲入約達 476 萬元，繳交充實國庫。</p> <p>五、辦理完成「2017 前瞻防火安全技術研討會」、</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第 32 屆中日工程技術研討會(建築研究組分組防火主題)」、「2017 醫療院所及老人福利機構防火避難安全技術講習會」、「105 年度研究成果發表會—建築防火」等活動 4 場次，計約 650 人次參加，並補助國內學術性研討會 1 場次，另參與內政部消防署主辦「新世紀消防科技救災論壇平臺」發表會，並於現場展示「全方位智慧防火避難引導系統」應用功能。</p> <p>六、賡續輔導補助辦理建築物防火避難安全推廣計畫，計辦理老人福利機構防火安全諮詢輔導 22 案及健檢評估案件 10 案。</p>
	<p>四、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p>	<p>一、辦理完成巨災韌性建構、都市與建築減洪、坡地社區安全維護等領域 9 項研究案，提供相關機關研擬政策、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法規研擬之參考應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雨水滯蓄設施雲端系統擴充與推廣應用 2. 山坡地社區智慧防災系統可行性研究-邊坡智能感測暨雲端運算。 3. 建築耐震評估補強促進法規與推動策略之研究。 4. 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規劃研究。 5. 低衝擊開發建築設計資訊模型系統建置先期計畫。 6. 地方層級國土計畫災害韌性規劃參考準則之研訂。 7. 山坡地社區防災管理維護制度及配套措施研究。 8. 日本防災都市營造計畫應用於我國地方層級國土計畫之探討。 9. 日本防災公園實施經驗探討我國都市公園之防災分工與建置方針。 <p>二、輔導山坡地社區自主安全防災管理示範與教育輔導推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社區安全診斷，導入專業技師現地勘察、歷年輔導社區追蹤、辦理防災教育講習、社區防災工作坊及培養社區防災組織、整合資源建立輔導諮詢管道等工作。 2. 共計完成 15 處山坡地社區現勘輔導及 5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處山坡地社區教育講習與導入巡檢系統等系列輔導工作。</p> <p>3. 計約有 300 名社區居民參與坡地社區自主關懷與推廣教育及社區防災工作坊、山坡地社區災害防治輔導、現勘巡檢、防災演練等工作。</p> <p>三、辦理技術推廣與研發應用：</p> <p>1. 出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減洪調適策略規劃手冊」1 項。</p> <p>2. 與新北市合辦「新北社區立約、固居、好安心研習營」，辦理本所研究成果發表會等 2 場次，總計約 350 人次參加。</p> <p>3. 研發智慧防災社區監測系統平台 1 項及自然邊坡獨立智能感測器 1 項。</p>
	<p>五、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p>	<p>一、辦理研究計畫 5 案：</p> <p>1. 實尺寸鋼構屋彎矩連接與剪力連接鋼梁之火害結構行為研究。</p> <p>2. 高強度鋼構造梁柱接頭之耐火性能研究。</p> <p>3. 實尺寸鋼構屋火害後修復混凝土鋼承板之耐火行為研究。</p> <p>4. 彎矩連接式鋼梁之標準試驗與真實火害之比較研究。</p> <p>5. 建築用噴附式防火鋼骨被覆材料標準之研究。</p> <p>二、發表 SCI 論文及研討會論文 7 篇，參與修訂「周邊防火阻隔體採用中尺度、多樓層試驗裝置之耐火試驗法」國家標準等 10 案。</p> <p>三、賡續實尺寸鋼構屋多重災害模擬實驗 2 次，並初步建立火害前後識別參數及損壞指標等資訊。</p>
	<p>六、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p>	<p>一、辦理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研究計畫</p> <p>1. 完成「混凝土與鋼材表面塗裝系統之耐候性能量化分析與使用年限研究」、「建築物外牆石材施工規範研擬」、「建築外牆瓷磚非破壞性檢測之研究—以紅外線熱顯像技術結合無人飛行載具為例」、「建築物外牆瓷磚飾材評估檢查及診斷標準之研究」、「外牆瓷磚剝落修繕責任之研究」、等委協辦研究 3 案及自行研究 2 案等共 5 項研究計畫。</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完成 1 件檢測服務案。</p> <p>二、辦理建築結構耐震研究計畫案與相關推廣活動</p> <p>1. 完成「中高樓層建築非韌性 RC 配筋柱擴柱補強技術研究」、「建築工程鋼筋機械式續接性能基準及驗證研究」、「中高樓層建築軟弱層及扭轉不規則效應評估研究」、「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之修正研擬」、「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耐震能力初步評估研究」、「鋼結構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方法與示範例之研擬」、「老舊 RC 建築既有非韌性配筋柱包覆鋼板補強之研究」、「既有中高樓 RC 建築底層非韌性配筋柱耐震能力驗證之研究」、「鋼筋混凝土柱採用組合繫筋設計與施工注意要項之研擬」等委協辦研究 6 案及自行研究 3 案等共 9 項研究計畫。</p> <p>2. 協助研修「混凝土結構技術規範」與「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鋼構造建築物鋼結構設計技術規範-鋼結構極限設計法規範及解說」、「鋼構造建築物鋼結構施工規範」、「建築物外牆石材施工規範」等 5 項規範。</p> <p>3. 開發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詳細評估方法。</p> <p>4. 完成 18 件實驗檢測技術服務。</p> <p>三、辦理風工程技術提昇多元整合研究計畫</p> <p>1. 完成「高層建築物柔性氣彈模型風洞試驗研究」、「建築物附置物之耐風設計評估研究」、「帷幕牆系統結構耐風設計手冊研擬」、「低層平屋頂建築剪切流生成對陣列式太陽能光電板風荷載影響研究」、「結構物風力作用與動態時頻分析研究」、「集合住宅外部環境風場與室內自然通風互制效應分析研究」、「應用定向性歐文探針於建築環境風場量測分析研究」、「門窗抗風壓風雨試驗 CNS 修訂探討研究」委協辦研究 5 案，以及自行研究 3 案等 8 項研究計畫。</p> <p>2. 完成「門窗抗風壓風雨試驗 CNS 修訂草</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案」。</p> <p>3. 完成「帷幕牆系統結構耐風設計手冊」。</p> <p>4. 完成 52 件實驗檢測技術服務。</p> <p>四、辦理或補助相關研討會或講習班等推廣活動</p> <p>1. 辦理「106 年度混凝土結構技術規範修正草案研討會(北南 2 場)」、「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之修正研擬說明會(北南 2 場)」、「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方法講習會(北中南 3 場)」、「年度研究成果發表會」及「106 年第 32 屆中日工程技術研討會(日本既有建築物之耐震評估、補強及工程費補助制度介紹)」。</p> <p>2. 協同辦理「行政院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第二期 105 年度成果研討會」。</p> <p>3. 上列共計 10 場研討推廣講習活動。</p>
	<p>七、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p>	<p>一、辦理建築資訊建模 BIM 技術相關研究計畫案</p> <p>完成 BIM 輔助建築防火避難性能驗證之研究、應用 IFC 記載建築技術規則檢測資訊之研究—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 章、建築設計與法規檢測導入 BIM 工程總分類碼之研究、我國建築工程 BIM 應用分類之評估選用方法研究、我國 BIM 協同作業指南應用案例教材與培訓計畫之建立、國內 BIM 人力分級培訓可行方案之研究等計畫，協助國內應用 BIM 輔助建管行政、防火避難性能模擬，以及研擬適合國內 BIM 應用項目選用指南、人力分級培訓機制與教材等委協辦案 6 案及自行研究 3 案等共 9 項研究計畫。</p> <p>二、辦理建築資訊建模 BIM 技術推廣活動</p> <p>1. 辦理 106 年度 BIM 推廣宣導講習會，分別於 10 月 13 日高雄、10 月 23 日於臺中及 11 月 10 日於臺北共計 3 場。透過本所研究成果的展示及業界應用的經驗分享，帶領國內公私部門業主、建築營建產業能深入了解如何從工程專案規劃階段開始就把 BIM 導入專案中，共計達 500 人以上，對於 BIM 應用之推廣，顯有相當助益。</p> <p>2. 辦理 106 年「BIM 作業指南應用及分級培訓講習會」，於 8 月 31 日舉辦高雄場、9 月 5</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日舉辦臺中場、10月17日舉辦臺北場，針對BIM協同作業指南、相關標準、執行程序、人力培訓認證、及實施經驗，進行說明與溝通，達到營建產業以數位化、資訊化、智慧化全面提昇產業績效的目標，合計約有340人參加。</p> <p>3. 辦理106年「總分類碼於BIM全生命週期發展論壇」，於8月11日舉辦高雄場、8月25日舉辦臺中場、9月8日舉辦臺北場，就目前工程全生命週期BIM應用與編碼發展策略及技術，提供經驗之交流與成果共享，促進我國建築工程資訊編碼與國際接軌，並宣傳本所BIM研究成果，增進營建業界對BIM技術發展與應用之瞭解，合計約有170人參加。</p> <p>4. 辦理106年「BIM應用評估選用方法推廣講習會」，於11月30日假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15樓國際會議廳舉辦，介紹BIM應用評估選用手冊，及BIM應用評估選用之應用案例等，期望藉此協助國內建築工程業主、施工單位自行評估選用合適的BIM應用分類與BIM技術，以提升業主應用BIM之意願，合計約有140人參加。</p> <p>5. 辦理BIM教材編撰及培訓課程3梯次，建置完成BIM資訊服務技術互動平臺、元件分享入口網站，加速資訊分享交流，降低技術採用門檻，規劃元件庫網站經營機制，增加建材設備廠商提供意願與使用者信心。</p>
八、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p>本計畫係依據「低碳綠建築與節能減碳科技」、「生態環境與低碳城市評估機制」、「創新低碳建築材料工法技術與開發應用」、「綠建築法制教育與應用推廣」等四大主軸整體發展，全面朝向維護國土永續環境目標邁進，主要實施成果如下：</p> <p>一、研究報告16案。</p> <p>二、發表國內、外論文14篇。</p> <p>三、技術服務1,099件。</p> <p>四、技術報告8冊。</p> <p>五、辦理綠建築、綠建材相關講習會12場次。</p> <p>六、檢測服務199件。</p> <p>七、辦理綠建築繪畫徵圖比賽，參賽人數678人。</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九、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p>八、完成綠建築數位教材民眾版 3 冊。</p> <p>一、研究成果獲得國家重要獎項方面：結合行政院推動「倡導家務分工」之性別平等政策及智慧科技特性，辦理建築研究並撰寫「倡導家務分擔，從智慧廚具設計開始」CEDAW 教材，並於「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展出成果，向每年上萬人次之國民、建築師及室內裝修等關鍵產業界等參訪者進行政策行銷，榮獲「行政院-性別平等創新獎」。</p> <p>二、創新服務應用與整合發展方面：參照科技部近 2 年審查意見辦理「智慧建築資料開放應用調查之研究」推動與相關計畫共享感測資料，避免政府預算重複投資，榮獲內政部自行研究乙等獎。</p> <p>三、示範應用與展示推廣方面：持續營運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106 年共 28,172 萬人次參訪。</p> <p>四、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方面：辦理產業交流、交流會、說明會、針對建築師等智慧建築專業研習等 24 場技術活動，共 1,386 人次參加。</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

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業務。
建築研究業務	一、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p>一、辦理智慧綠建築及綠建材之講習推廣活動完成 7 場。</p> <p>二、辦理獎勵或補助既有建築物智慧綠建築改善已開始簽辦發包。</p> <p>三、評定核發綠建材標章完成 119 件(建研所)。</p> <p>四、評定核發智慧建築及綠建築標章或證書完成 375 件。</p> <p>五、辦理永續智慧社區示範場域實證計畫已開始簽辦發包。</p>
	二、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p>辦理療癒性環境應用於高齡者居家室內空間之研究、高齡者居家及社區導入智慧化設備之研究、活化閒置校舍作為高齡長照據點之研究等 10 項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環境研究計畫。</p>
	三、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	<p>一、辦理建築防火研究 13 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停車塔自動滅火設備設計及滅火效能之研究。 2. 老人福利機構火警探測、自動撒水設備設計指南及避難器具檢討之研究。 3. 火害現場結構材料探傷檢測系統軟體研發及應用研究。 4. 我國消防安全設備認可及性能設計審查制度之研究。 5. 膠囊型旅館建築物有關防火避難及消防規定檢討之研究。 6. 大空間建築全尺度熱煙試驗校正程序建立及技術手冊編修研究。 7. 大型挑高空間自動撒水與煙層擾動對人員避難安全影響之研究。 8. 建築外牆板及帷幕牆層間交接構造防火性能驗證之研究。 9. 既有長照機構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改善之調查研究。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0. 建築外牆飾板防火性能研究初探。</p> <p>11. 全尺度框組壁式木構造承重牆加熱加載驗證及相關規範研修。</p> <p>12. 建築火災與現場熱煙試驗火源產生機制之建立。</p> <p>13. 應用主動式聲射法於混凝土斷面高溫劣化深度與強度關係之研究。</p> <p>二、研究成果申請新型專利「太陽光電模組之水膜系統」、「樓板厚度量測結構」、「熱煙測試可控煙流率與密度造煙系統」等 3 項，業審查獲准通過，另發明專利「樓板厚度量測方法」審查中。另於國際、國內重要期刊發表論文(含投稿審查中)計 5 篇，另國際、國內研討會發表論文計 13 篇，合計 18 篇。</p> <p>三、107 年截至 6 月底止，辦理「煙層簡易二層驗證法」軟體技轉授權 4 家單位使用，收入 23 萬 2,800 元，繳交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另辦理提供防火研究有關實驗及檢測服務計 39 案，包括材料耐燃性、構件耐火性、大尺度火災模擬及煙流實驗 289 次、604 人次參與，並繳交國庫 412 萬 6,000 元。</p> <p>四、研提或參與協助建築或消防主關機關檢討、修訂各項法規或制度政策等 5 項、國家標準草案等 5 項，合計 10 項。完成「建築用焚現場遮煙性試驗法暨試驗設備操作手冊」草案 1 件。</p> <p>五、辦理完成「106 年度研究成果發表會—建築防火」、「2018 住宿式長照服務機構防火安全技術講習會」等活動 2 場次，計約 320 人次參加，並補助國內學術性研討會 1 場次。</p> <p>六、賡續輔導補助辦理建築物防火避難安全推廣計畫，推動長照服務機構(一般護理之家)防火安全健檢評鑑活動。</p>
	<p>四、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p>	<p>一、辦理巨災韌性建構、都市與建築減洪、坡地社區安全維護等領域 9 項研究案，將提供相關機關研擬相關政策及法規參考應用：</p> <p>1. 極端降雨引致都市洪水即時預警模式與減災調適技術整合應用研究。</p> <p>2. 山坡地社區智慧防災系統精進—人工邊</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坡智能感測器研發與雲端系統擴充應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地方層級國土計畫城鄉發展地區災害韌性規劃之土地使用管制策略。 4. 石化工廠化學儲槽區火災警戒範圍界定之研究。 5. 大型室內家具與電器之震災安全防護對策與落實推廣途徑探討。 6. 創新建築物雨水貯集滯洪之智慧物聯網操作管理系統規劃。 7. 老人福利機構對應水災避難撤離標準及應變作業原則之研究。 8. 日本防災街區規劃與實施制度應用於提升我國都市老舊地區防災功能之探討。 9. 應用日本都市公園指定經營管理制度強化我國防災公園開設及管理機制之可行性研究。 <p>二、賡續辦理坡地社區自主巡檢與教育輔導推廣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社區安全診斷，導入專業技師現地勘察、歷年輔導社區追蹤、辦理防災教育講習、社區防災工作坊及培養社區防災組織、整合資源建立輔導諮詢管道等工作。 2. 已完成 10 處山坡地社區現勘輔導，預計辦理 5 處山坡地社區教育講習與導入巡檢系統等系列輔導工作。 <p>三、辦理技術推廣與研發應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辦理本所研究成果發表會建築與都市防災領域 1 場次，計約 50 人次參加。 2. 賡續研發增加智慧防災社區監測系統平台功能，並開發人工邊坡獨立智能感測器。
	<p>五、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p>	<p>一、辦理研究計畫 4 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尺寸鋼構屋切削弱式接頭鋼梁(RBS)與梁柱接頭之火害結構行為研究。 2. 鋼構造建築物防火設計技術參考手冊之研究。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六、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p>	<p>3. 剪力釘對混凝土鋼承板耐火性能影響之研究。</p> <p>4. 彎矩連接式鋼梁標準火害試驗及數值分析研究。</p> <p>二、發表研討會論文 3 篇，參與制定建築物非承重構件耐火試驗法、耐火性試驗法等國家標準 3 案。</p> <p>一、辦理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研究計畫案與相關推廣活動</p> <p>1. 辦理「高飛灰摻量混凝土與鋼筋間握裹強度之研究」「建築物外牆瓷磚劣化改修及替代工法研究」等委協辦案 2 案及自行研究 1 案共 3 案研究計畫。</p> <p>2. 完成材料耐久性能檢測試驗計 2 案。</p> <p>二、辦理建築結構耐震研究計畫案與相關推廣活動</p> <p>1. 辦理「既有老舊供公眾使用私有建築物耐震評估補強法規制度之研擬」、「建築物消能元件等構件力學試驗標準之研究」、「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平台開發與應用」、「既有建築物防倒塌階段性耐震補強法規與設計方法之研擬」等委協辦案 4 案及自行研究 3 案共 7 案研究計畫。</p> <p>2. 審查「鋼筋混凝土建築結構耐震補強技術參考手冊(草案)」。</p> <p>3. 完成大型建築結構構件力學性能檢測試驗計 12 案。</p> <p>三、辦理風工程技術提昇多元整合研究計畫</p> <p>1. 辦理「具有頂蓋之挑空中庭建築物自然浮力通風研究」「應用風洞試驗進行建築結構物等值靜載重評估研究」「跨不同地況區域之風廊建置分析及都市通風環境評估」等委協辦案 3 案及自行研究 3 案共 6 案研究計畫。</p> <p>2. 審查「帷幕牆系統結構耐風設計手冊」(草案)。</p> <p>3. 已完成風工程相關檢測案件計 20 件。</p> <p>四、辦理或補助相關研討會或講習班等推廣活動</p> <p>1. 於今(107)年 5 月 1、2 日辦理本所 106 年</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度研究成果發表會。</p> <p>2. 與台北科計大學共同辦理「2018 第 22 屆營建工程與管理學術研討會」。</p>
	<p>七、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p>	<p>一、辦理建築資訊建模 BIM 技術相關研究計畫案 辦理「應用 IFC 記載建築技術規則檢測資訊之研究(二)建築設計施工編防火與避難檢討」、「城市共同管道 3D-GIS 與 BIM-IFC 資訊交換與操作機制研擬」、「以 BIM 輔助住宅性能評估與設計之研究(一)防火安全、無障礙環境、住宅維護評估類別」、「以 BIM 輔助建築及室內裝修防火避難之審查驗證研究」、「建造執照應用 BIM 技術增進圖資交付與審查模式之研究」及自行研究 3 案等，共 8 項研究計畫。</p> <p>二、辦理建築資訊建模 BIM 技術推廣活動 辦理 BIM 培訓課程 2 梯次，更新元件分享入口網站，加速資訊分享交流，降低技術採用門檻，增加建材設備廠商提供意願與使用者信心。</p>
	<p>八、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p>	<p>以綠建築生態、節能、減廢、健康四大主軸及綠建築評估家族系統為基礎，加強相關節能減碳技術研發與應用，擴大綠建築與永續環境政策措施，俾達國土永續建設目標，107 年度預計完成國內外論文 6 篇、研究團隊 4 個、碩博士培育 20 人、研究報告 10 案(已規劃 16 案執行中，並完成各案之期中審查)、學術活動 8 場次(含環亞熱帶創新低碳綠建築國際研討會)、技術報告 5 冊、技術服務 500 件、規範標準制訂 1 案、檢測服務 150 件、促成產官學合作研究計畫 2 件。</p>
	<p>九、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p>	<p>一、創新服務應用與整合發展方面：辦理「智慧住宅高齡照護設計指引應用圖集及推廣計畫」、「社區導入物聯網及智慧化服務之調查研究」、「創新室內空氣品質監控技術及大數據應用分析之研究」、「智慧建築評估指標方法合理性之研究」及「智慧建築成本效益評估方法之調查與應用研究」等 5 案研究，探</p>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討智慧化居住空間新知，維持科技創新及深化政策論述。</p> <p>二、示範應用與展示推廣方面：持續營運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107 年 1 至 6 月約 10,795 人次參訪。</p> <p>三、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方面：辦理產業交流、交流會、說明會等 5 場技術活動，逾 500 人次參加。</p> <p>四、相關機制研擬及法規研修方面：持續推動智慧建築標章認證制度，107 年度刻正辦理智慧評估手冊定期檢討修訂，預訂 108 年度完成修正發布。</p>

四、建築研究所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無

五、其他事項

無

二、主要表

建築研究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6,710	26,701	23,433	9	
				-	-	480	-	
2				-	-	480	-	
				-	-	480	-	
				-	-	480	-	
				-	-	480	-	
				-	-	48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26,432	26,432	22,497	0	
3				26,432	26,432	22,497	0	
				860	860	1,135	0	
				690	10	96	680	本年度預算數係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等審查費收入。
				170	850	1,039	-680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證書費收入。
				25,572	25,572	21,361	0	
				25,572	25,572	21,36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檢測技術服務收入，其中19,637千元撥充作為辦理各項實驗群服務計畫經費之用。
				135	135	160	0	
4				135	135	160	0	
				135	135	134	0	
				135	135	13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之租金收入。
				-	-	25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廢品變賣收入。
7				143	134	297	9	

建築研究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81				143	134	297	9	
	1			143	134	297	9	
		1		-	-	11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105年度英文期刊缺刊費用。
			2	143	134	187	9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停車費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673,684	651,601	22,083	
	8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673,684	651,601	22,083	
				5208610000 科學支出	673,684	651,601	22,083	
			1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92,672	91,425	1,247	1. 本年度預算數92,672千元，包括人事費88,814千元，業務費3,720千元，設備及投資120千元，獎補助費1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8,814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67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8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通訊費及水電費等425千元。
			2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80,832	559,996	20,836	1. 本年度預算數580,832千元，包括業務費215,810千元，設備及投資8,200千元，獎補助費356,82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綜合規劃經費7,1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經費270千元，減列建築與都市計畫法規組織及經營管理研究、建築資料電腦化與服務等經費62千元，計淨增208千元。 (2) 安全防災經費35,7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及防火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等經費30,354千元，新增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計畫等經費31,227千元，計淨增873千元。 (3) 工程技術經費43,26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

建築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p>發推廣計畫及風雨風洞實驗室試驗服務計畫等經費36,520千元，新增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等經費34,719千元，計淨減1,801千元。</p> <p>(4)環境控制經費494,704千元，較上年度淨增21,556千元，包括：</p> <p><1>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105-108年）總經費1,393,755千元，分4年辦理，105至107年度已編列953,755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44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485千元。</p> <p><2>性能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6,5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千元。</p> <p><3>新增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等經費48,111千元。</p> <p><4>上年度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及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9,039千元如數減列。</p>
			3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180	18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三、附屬表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86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690	承辦單位	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審查費收入。
2. 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標章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內政部104年3月18日台內建研字第1040850209號令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收費標準辦理。
2. 依內政部107年3月31日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0號令綠建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1號令綠建材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及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2號令智慧建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90	
	64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690	
		1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90	
			1	0508610101 審查費	690	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審查費收入(5,000元x2件)及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標章審查費收入(800元x850件)。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86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170	承辦單位	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標章證書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內政部107年3月31日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0號令綠建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1號令綠建材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及台內建研字第1070850292號令智慧建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70	
	64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70	
		1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70	
			2	0508610102 證照費	170	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標章證書費收入(200元x850件)。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861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5,572	承辦單位	安全防災組,工程技術組,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所防火、風雨風洞、材料及性能實驗中心接受各界委託進行建築防火與居住安全、建築結構安全與舒適、健康、再生及高性能綠建材之檢測技術服務收費。

二、法令依據

依內政部103年6月5日台內建研字第1030850382號令修正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實驗設施技術服務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572	
	64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25,572	
		2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572	
			1	0508610313 服務費	25,572	係檢測技術服務收入，其中19,637千元撥充作為辦理各項實驗群服務計畫所需經費（收支併列）。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8610100 財產孳息	-07086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3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大坪林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及國有財產法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5	
	82			07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35	
		1		0708610100 財產孳息	135	
			1	0708610106 租金收入	135	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之租金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8610900 雜項收入	-11086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43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首長宿舍之使用費及員工停車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43	
	81			11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43	
		1		1108610900 雜項收入	143	
			2	11086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43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700元x12月)及停車費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2,672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人員維持及一般經常性業務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用。

預期成果：
維持一般經常性業務之正常運作，提高行政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8,814	人事室	1. 職員47人、聘用人員7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1人年需薪俸、加給、工餉及年節加發之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64,722千元。
0100 人事費	88,814		2. 研發替代役薪俸、勞、健保費等11,799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223		3. 休假補助912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960		4. 員工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2,649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5. 實施退撫新制機關依法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4,243千元。
0111 獎金	12,128		6. 員工公、勞、健保費4,489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912		
0131 加班值班費	2,649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43		
0151 保險	4,48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858	秘書室	辦理本所文書、事務及財物、會計、人事等管理之一般行政工作。
0200 業務費	3,720		1. 水電費用330千元。
0202 水電費	330		2. 通訊費用200千元。
0203 通訊費	200		3. 辦理本計畫需使用資訊操作維護等費用68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68		4. 公用車輛等之稅捐、規費69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69		5. 公用車輛等之保險費9千元。
0231 保險費	9		6. 紙張文具用品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公務車油料等277千元。
0271 物品	277		7. 辦公室清潔、管理費、員工協助方案及文康活動等2,59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595		8. 房屋建築養護費2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9. 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		10. 首長特別費122千元。
0299 特別費	122		11. 雜項設備汰舊換新等經費12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20		12.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8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20		
0400 獎補助費	18		
0475 獎勵及慰問	18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2.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計畫、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預期成果：

1. 推動公有建築物之綠建築管制進行智慧綠建築設計，加強既有中央廳舍及地方智慧化及能源效率提升，規劃建置永續智慧社區之實證場域。
2. 辦理建築與城鄉減災韌性、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耐火研究，推動智慧安全防災科技應用與推廣，維護建築公共安全，並提升城鄉環境減災韌性機能。
3. 進行建築物整建修復及耐久性能、建築結構耐震技術，以及風工程技術創新多元應用等研究，提供相關法規範研(修)訂建議、建築工程設計施工之依循參據。
4. 辦理創新循環綠建築及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創造舒適便利、節能永續之宜居環境，促進具台灣利基之智慧居住科技創新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	7,138	綜合規劃組	本分支計畫經費7,138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6,160千元，設備及投資396千元，獎補助費582千元，包括： 1.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7,790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00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5,952千元，設備及投資256千元，獎補助費582千元，包括： (1) 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4,309千元。 (2) 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394千元。 (3) 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249千元。 (4) 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256千元。 (5)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成果推廣及講習等費用582千元。 2. 辦理建築與都市計畫法規組織及經營管理研究116千元，含業務費116千元，係辦理一般都市綜合研究業務。 3. 辦理建築資料電腦化與服務232千元，含業務費92千元，設備及投資140千元，係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及相關設備維護。
0200 業務費	6,160		
0201 教育訓練費	75		
0203 通訊費	70		
0215 資訊服務費	255		
0231 保險費	8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1		
0251 委辦費	3,824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2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335		
0279 一般事務費	71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		
0291 國內旅費	190		
0294 運費	33		
0295 短程車資	46		
0300 設備及投資	39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96		
0400 獎補助費	58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2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安全防災	35,727	安全防災組	<p>本分支計畫經費35,727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合業務費30,237千元，設備及投資1,370千元，獎補助費4,120千元，包括：</p> <p>1.辦理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23,696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79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18,770千元，設備及投資636千元，獎補助費2,500千元，包括：</p> <p>(1)辦理相關計畫所需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12,585千元。</p> <p>(2)辦理防火研究實驗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5,222千元。</p> <p>(3)國內差旅費及運費840千元。</p> <p>(4)赴法國參加火災安全研究國際論壇會議123千元。</p> <p>(5)購置建築防火研究有關試驗設備及資訊設備費用636千元。</p> <p>(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建築防火避難安全有關推廣、研討等費用2,500千元。</p> <p>2.辦理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計畫9,821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50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7,531千元，設備及投資170千元，獎補助費1,620千元，包括：</p> <p>(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6,720千元。</p> <p>(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566千元。</p> <p>(3)國內旅費及運費120千元。</p> <p>(4)赴瑞士參加2019聯合國減災署全球減災會議125千元。</p> <p>(5)購置都市及建築防災有關資訊軟硬體設備費等經費170千元。</p> <p>(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都市防災有關社區自主關懷與推廣計畫及補助博士生費用1,620千元。</p>
0200 業務費	30,237		
0201 教育訓練費	90		
0202 水電費	1,685		
0203 通訊費	71		
0215 資訊服務費	141		
0221 稅捐及規費	65		
0231 保險費	1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6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5		
0251 委辦費	18,44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2,331		
0279 一般事務費	2,75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80		
0291 國內旅費	920		
0293 國外旅費	248		
0294 運費	80		
0295 短程車資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70		
0304 機械設備費	97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0		
0400 獎補助費	4,12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2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工程技術	43,263	工程技術組	3. 辦理防火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4,500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3,936千元，設備及投資564千元，購買防火試驗設備。
0200 業務費	39,293		本分支計畫經費43,263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39,293千元，設備及投資1,150千元，獎補助費2,820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70		1. 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29,671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3,67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 (包括建築物整建修復及耐久性能研究計畫、精進建築結構耐震技術研究計畫、風工程技術創新多元應用研究計畫等三項計畫)，含業務費24,831千元，設備及投資950千元，獎補助費220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3,850		(1) 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17,331千元。
0203 通訊費	300		(2) 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及其他相關費用6,89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50		(3) 辦理建築設計、技術等業務宣導相關宣導費用4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10		(4) 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57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70		(5) 購置工程技術實驗檢測用儀器設備經費950千元。
0231 保險費	110		(6)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建築設計、技術等相關宣導推廣與講習等及獎助學生等費用22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31		2. 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9,668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95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5,918千元，設備及投資200千元，獎補助費2,60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20		(1) 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3,970千元。
0251 委辦費	18,520		(2) 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及其他相關費用1,461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50		(3) 辦理建築資訊建模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20		(4) 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320千元。
0271 物品	4,394		(5) 赴西班牙參加BIM 2019-BIM設計、營建
0279 一般事務費	3,06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8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20		
0291 國內旅費	750		
0293 國外旅費	137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4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50		
0304 機械設備費	58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0319 雜項設備費	370		
0400 獎補助費	2,82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78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0		及使用國際研討會137千元。 (6)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200千元。 (7)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建築資訊整合應用等相關宣導推廣與講習等費用2,600千元。
04 環境控制	494,704	環境控制組	3. 辦理風雨風洞實驗室試驗服務計畫4,900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4,900千元。 4. 辦理材料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3,644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3,644千元。 本分支計畫經費494,704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140,120千元，設備及投資5,284千元，獎補助費349,300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140,120		1. 辦理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20,000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2,385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16,715千元，設備及投資800千元，獎補助費100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13,020千元。
0202 水電費	2,260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2,830千元。
0203 通訊費	996		(3)辦理綠建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795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485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50		(5)赴日本參加ICSBEA 2019研討會暨拜會日本建築聲學實驗室設施暨研究機構進行技術交流等8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0		(6)購置建築性能實驗用儀器設備與電腦軟、硬體及其周邊設備等費用800千元。
0231 保險費	55		(7)獎助學生費用1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978		2. 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32,000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504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包括推動辦公室運作、推動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推動示範應用、創新服務應用與整合發展、機制研擬與法規研修，含業務費30,296千元，獎補助費20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40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28,138千元。
0251 委辦費	108,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		
0271 物品	6,130		
0279 一般事務費	7,84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6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00		
0291 國內旅費	1,250		
0293 國外旅費	210		
0294 運費	135		
0295 短程車資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5,284		
0304 機械設備費	2,74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44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44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49,300		(3)辦理智慧建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0,000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28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68,000		(5)赴羅馬尼亞參加13th REHVA World Congress CLIMA2019國際研討會等13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000		(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智慧化環境科技人才培育、智慧化環境科技研討會、講習、觀摩等推廣活動費用2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81,000		3. 辦理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經建)，所需總經費1,393,755千元，分4年辦理，除105年度已編列207,003千元，106年度已編列329,237千元及107年度已編列417,515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440,000千元，含業務費88,316千元，設備及投資2,684千元，獎補助費349,000千元(其中資本門334,000千元)，包括：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200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71,80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00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5,416千元。
			(3)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宣導費用400千元。
			(4)國內旅費700千元。
			(5)購置建築性能實驗用儀器設備與相關電腦軟、硬體及其周邊設備等費用2,684千元。
			(6)補助其他中央政府機關進行建築能源與智慧整合運用改善、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等費用181,000千元。
			(7)補助地方政府機關辦理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等費用153,000千元。
			(8)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智慧綠建築及綠建材等研討推廣及其他智慧綠建築示範計畫等費用15,000千元。
			4. 辦理性能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6,593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4,793千元，設備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80,8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及投資1,800千元，購置空氣清淨器等建材逸散實驗用儀器設備。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80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提列。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不足時，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轉請中央主計機關備案，始得支用第一預備金。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80	綜合規劃組	
0900 預備金	180		
0901 第一預備金	180		

建築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2,672	580,832	180	673,684
0100 人事費	88,814	-	-	88,81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223	-	-	57,223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960	-	-	5,96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	-	1,210
0111 獎金	12,128	-	-	12,128
0121 其他給與	912	-	-	912
0131 加班值班費	2,649	-	-	2,649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43	-	-	4,243
0151 保險	4,489	-	-	4,489
0200 業務費	3,720	215,810	-	219,530
0201 教育訓練費	-	435	-	435
0202 水電費	330	7,795	-	8,125
0203 通訊費	200	1,437	-	1,637
0215 資訊服務費	68	1,441	-	1,50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	660	-	660
0221 稅捐及規費	69	245	-	314
0231 保險費	9	183	-	192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4,063	-	4,06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4,716	-	4,716
0251 委辦費	-	148,789	-	148,789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185	-	18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230	-	230
0271 物品	277	13,190	-	13,467
0279 一般事務費	2,595	14,373	-	16,96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4,600	-	4,6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	79	-	10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9,110	-	9,110
0291 國內旅費	-	3,110	-	3,110
0293 國外旅費	-	595	-	595
0294 運費	-	348	-	348

建築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5 短程車資	-	226	-	226
0299 特別費	122	-	-	122
0300 設備及投資	120	8,200	-	8,320
0304 機械設備費	-	4,290	-	4,29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3,540	-	3,540
0319 雜項設備費	120	370	-	490
0400 獎補助費	18	356,822	-	356,84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80,000	-	80,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68,000	-	68,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5,000	-	5,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181,000	-	181,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2,662	-	22,662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	160	-	160
0475 獎勵及慰問	18	-	-	18
0900 預備金	-	-	180	18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180	180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7				內政部主管	88,814	219,530	22,840	-
	8			建築研究所	88,814	219,530	22,840	-
				科學支出	88,814	219,530	22,840	-
		1		一般行政	88,814	3,720	18	-
		2		建築研究業務	-	215,810	22,822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研究所
別科目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80	331,364	-	8,320	334,000	-	342,320	673,684
180	331,364	-	8,320	334,000	-	342,320	673,684
180	331,364	-	8,320	334,000	-	342,320	673,684
-	92,552	-	120	-	-	120	92,672
-	238,632	-	8,200	334,000	-	342,200	580,832
180	180	-	-	-	-	-	18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7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	-	-	4,290
	8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	-	-	4,290
				5208610000 科學支出	-	-	-	4,290
		1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	-	-	-
		2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	-	-	4,290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540	490	-	-	-	334,000	342,320	
-	3,540	490	-	-	-	334,000	342,320	
-	3,540	490	-	-	-	334,000	342,320	
-	-	120	-	-	-	-	120	
-	3,540	370	-	-	-	334,000	342,200	

建築研究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22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96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六、獎金	12,128	
七、其他給與	912	
八、加班值班費	2,649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243	
十一、保險	4,48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8,814	

本 頁 空 白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7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47	47	-	-	-	-	-	-	1	1	1	1	1	1
	8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47	47	-	-	-	-	-	-	1	1	1	1	1	1
		1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47	47	-	-	-	-	-	-	1	1	1	1	1	1

研究所
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7	7	-	-	-	-	57	57	74,366	73,630	736	建築研究業務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人，經費1,400千元、勞動派遣人員14人，經費10,000千元及勞務承攬人員23人，經費13,484千元。
7	7	-	-	-	-	57	57	74,366	73,630	736	
7	7	-	-	-	-	57	57	74,366	73,630	736	

建築研究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1.04	1,798	1,660	30.50	51	30	15	4576-L3。
1	轎式小客車	4	93.03	1,995	0	0.00	0	0	18	9308-DQ。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0.01	2,438	0	0.00	0	0	23	W8-4748。 係行政院921 震災重建推動 委員會於95年 2月移撥台南 實驗室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3.05	2,198	1,625	30.50	50	22	21	AGJ-3170。 台南實驗室用。 。
	合 計				3,285		100	52	77	

本 頁 空 白

(0861)-54

預算員額： 職員 47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7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7 人

建築研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7棟	43,924.09	834,601	4,620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43,924.09	834,601	4,620		-	-

究所

舍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43,924.09	-	-	4,6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3,924.09	-	-	4,620

建築研究所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7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19,637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9,637
	8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9,637		64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9,637
		2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19,637			2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9,637
									1	0508610313 服務費	19,637

本 頁 空 白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
1.5208615500				-	-
建築研究業務					
(1)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0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8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及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108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8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及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108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5-108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及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108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5-108	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建築物智慧化空間改善及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案例建置。		-	-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334,000	-	334,000	
-	-	334,000	-	334,000	
-	-	334,000	-	334,000	
-	-	80,000	-	80,000	
-	-	68,000	-	68,000	
-	-	5,000	-	5,000	
-	-	181,000	-	181,0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團體之捐助				-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208615500				-
建築研究業務				
[1]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 科技計畫	01 106-109	民間團體	1.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 環境科技計畫相關工作。 2. 補助出版相關學報計畫。	-
[2]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 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	02 108-111	民間團體	1. 辦理建築物防火及避難安 全推廣。 2. 辦理建築防火研究成果應 用研討會、推廣、講習、 觀摩等活動。	-
[3]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 科技發展計畫	03 108-111	民間團體	1. 辦理社區自主關懷與安全 管理推廣工作。 2. 辦理都市與建築安全防災 研討會、講習、觀摩等推 廣活動。	-
[4]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 應用計畫	04 108-111	民間團體	1. 辦理建築耐震技術之相關 研討會、推廣等活動。 2. 辦理風工程技術、建築整 建及耐久性之相關研討會 、推廣等活動。	-
[5]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 畫	05 108-111	民間團體	1. 辦理建築資訊建模研究成 果研討會、推廣等活動。 2. 建築資訊建模技術相關元 件資料研究、人才培育與 產業諮詢輔導等。	-
[6]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 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06 108-111	民間團體	1. 智慧化環境科技人才培育 相關補助。 2. 智慧化環境科技研討會、 講習、觀摩等推廣活動。	-
[7]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 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07 105-108	民間團體	1. 優良綠建築評選、綠建築 推廣宣導等活動。	-
2. 對個人之捐助				-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
(1)5208615500				-
建築研究業務				
[1]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	01 108-111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662	178	-	-		22,840
22,662	-	-	-		22,662
22,662	-	-	-		22,662
22,662	-	-	-		22,662
582	-	-	-		582
2,500	-	-	-		2,500
1,600	-	-	-		1,600
180	-	-	-		180
2,600	-	-	-		2,600
200	-	-	-		200
15,000	-	-	-		15,000
-	178	-	-		178
-	160	-	-		160
-	160	-	-		160
-	20	-	-		2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科技發展計畫				
[2]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 應用計畫	02 108-111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3]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 計畫	03 108-111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20861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08-108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0	-	-	40
-	100	-	-	100
-	18	-	-	18
-	18	-	-	18
-	18	-	-	18

建築研究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37	595	5	41	594
考 察	-	-	-	1	11	154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5	37	595	4	30	440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建築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2019聯合國減災署全球減災會議 - 20	瑞士(日內瓦)	此為聯合國減災策略署所舉辦，以降低災害風險及建構國家與社區災害韌性為目標之世界性會議。會議將集合各國政府、非政府組織、學界及防減災實務人員，就如何落實聯合國2015年仙台減災架構，透過論壇交流，災害最新動態討論及跨部門研討，滾動檢討全球減災策略，對我國掌握國際減災策略最新動向及與國際接軌大有助益。	9	1	46	73
02 參加火災安全研究國際論壇會議 - 20	法國(巴黎)	參加2019年國際防火研究領導人論壇(2019 FORUM)年會，本會議為各國主要火災科研組織單位所組成國際性論壇會議，提供各國交流建築防火設計、工程技術發展之平臺，對我國掌握國際火災科研動態並與國際接軌，將助益良多。	8	1	56	62
03 參加BIM 2019-BIM設計、營建及使用國際研討會 - 20	西班牙(塞維亞)	由英國Wessex Institute主辦，為一大型之國際研討會，研討主題包括建築資訊建模(BIM)於建築專案之設計、協同作業、營運管理、GIS整合等相關應用。可藉由本研討會觀摩各國發展經驗、分享研究成果，以及跨領域運用交流，以作為我國未來發展與推動BIM之政策與技術參考。	7	1	66	27

研究所
一開會、談判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6	125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5	123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44	137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建築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4 參加ICSBEA 2019研討會暨拜會日本建築聲學實驗室設施暨研究機構進行技術交流 - 20	日本(東京)	參加2019年5月28-29日在日本東京舉辦之ICSB EA 2019研討會，蒐集近年建築環境與聲學領域最新發展資訊，及參訪日本建築聲學實驗研究設施，供本所建築音響實驗室提升檢測技術，及建築聲學研究參考。	6	1	19	46
05 參加13th REHVA World Congress CLIMA 2019國際研討會 - 20	羅馬尼亞(布加勒斯特)	參加於2019年5月26-29日在羅馬尼亞首都布加勒斯特舉行的第13屆REHVA世界大會CLIMA 2019，為國際領先的暖通空調(HVAC)領域的國際研討會。主要議題係針對面臨氣候變遷下之建築環境，提出新建或既有建築改善結合HVAC等技術系統，以節能的方式對抗氣候變遷，以確保舒適的室內環境品質。	7	1	56	48

研究所
一開會、談判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5	80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26	130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308,465	-	-	23,025	331,490
01 一般公共事務		308,465	-	-	23,025	331,490

研究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形成	資		本		支		出	小計	總計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189,194	-	-	153,000	-	342,194	673,684			
189,194	-	-	153,000	-	342,194	673,684			

建築研究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6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105-108	13.94	5.36	4.18	4.40		1. 行政院105年3月15日院臺建字第1050010894號函核定修正。 2. 本計畫108年度預算編列於「建築研究業務」科目4.40億元，計畫總經費13.94億元。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57,065	91,724
1.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7,065	91,724
(1)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106-109	高齡者生命歷程及照顧環境規劃設計、公共建築物友善生活環境建構、先進國家身心無障礙環境法令趨勢、高齡者生活空間與輔具應用與高齡與特殊身體及心理認知障礙者空間行為模式等研究，以作為政策推動之參考。	1,800	2,024
(2)前瞻建築防火避難及結構防火科技研發整合應用計畫	108-111	避難弱者避難設計、鋼構防火性能評估、特殊空間防火對策、智慧AI防火系統等研究，以提昇國內建築公共安全及防火技術研發創新。	3,100	8,900
(3)建築與城鄉安全防災韌性科技發展計畫	108-111	建築與城鄉災害韌性規劃技術研發、建築與城鄉減洪調適策略與技術、坡地住宅社區減災營造與智慧監測預警系統、防災先進科技應用及高齡社會防災因應，以提升我國建築與城鄉災害韌性及減災技術研發創新。	3,145	3,300
(4)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	108-111	進行建築物整建修復及耐久性能、建築結構耐震技術，以及風工程技術創新多元應用研究，提供相關法規規範研(修)訂建議、建築工程設計施工之依循參據。	4,360	10,900
(5)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	108-111	擴充建築資訊建模BIM作業指南，輔助建築管理行政、精進建築營運維護作業效能，研訂我國建築資訊數位表述規範，跨域聯結GIS、IOT，建構數位居住環境。	1,460	1,800
(6)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108-111	加強「建築節能與室內環境科技」、「循環建築工法與材料技術研發」、「永續城市環境科技」、「綠建築宣導推廣」等四大軸向之技術研發與應用，同時整合永續發展與循環經濟理念，帶動綠建築創新循環產業模式與技術發展，擴大綠建築與永續環境推動政策施行之有效策略。	4,716	7,074
(7)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	108-111	1.探討我國具利基之智慧建築及智慧	10,684	16,026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合 計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	-	-	-	148,789
-	-	-	-	148,789
-	-	-	-	3,824
-	-	-	-	12,000
-	-	-	-	6,445
-	-	-	-	15,260
-	-	-	-	3,260
-	-	-	-	11,790
-	-	-	-	26,71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住宅市場，分析智慧建築、智慧住宅資料應用人工智慧科技之效益及推動策略等研究。 2. 維運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辦理智慧建築設計工作坊、創意競賽等推廣活動。 3. 智慧建築標章認證基準等政策工具之研修訂。 4. 智慧建築諮詢服務。		
(8)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105-108	進行智慧綠建築與社區相關課題應用及推廣工作。	27,800	41,700

研究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本 門 其 他	合 計
-	-	69,500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水電費：統刪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政策宣導費：統刪3%。</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p>	<p>1. 遵照辦理。</p> <p>2. 遵照辦理。</p> <p>3. 遵照辦理。</p> <p>4. 遵照辦理。</p> <p>5. 遵照辦理。</p> <p>6. 遵照辦理。</p>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 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4億6,5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7. 遵照辦理。</p> <p>8. 遵照辦理。</p> <p>9. 本所無編列。</p>
(二)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95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p>非本所主管業務。</p>
(三)	<p>本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2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102年9月5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萬5,000元；同年6月13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p>	<p>非本所主管業務。</p>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四)	<p>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p>行政院於105年9月8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五)	<p>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六)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1兆9,917億7,307萬1千元，較106年度法定預算數1兆9,739億9,594萬7千元增加177億7,712萬4千元(增幅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2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七)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八)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歲入歲出短絀944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106-107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107-108年度)歲出規模已逾2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1,958億元，觀察10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九)	<p>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2 兆元,且近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p> <p>鑒於預算法第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106 年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5 兆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5 兆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17 兆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廣續檢討改善。</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	<p>鑒於預算法第1 條第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20 餘年,GDP 僅上升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十一)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1,903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944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二)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年度之69.33%。107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億元，較106年度之6,053億元減少250億元，顯示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年第2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4萬2,341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96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營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點規定定期檢討。	遵照辦理。
(十六)	據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萬7,121棟，面積約2,869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年度預算案仍逾20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遵照辦理。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八)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億元、下水道148億元及國家公園20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十九)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3,011億6,745萬4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509億6,818萬7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70條第3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4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遵照辦理。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106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1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208件，截至6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80%之計畫計有42件(占列管總件數20.19%)，其中21件執行率甚至未達50%(占列管總件數10.10%)。又上述42件執行率未達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16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33.33%(2件)為最高，內政部26.67%(5件)次之，文化部25.00%(3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33.33%(2件)，文化部16.67%(2件)次之，經濟部12.20%(5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遵照辦理。
(二十一)	107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77億元，加計	遵照辦理。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107年度編列數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228億元，合共1,460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121億元，約增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337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10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p>	
(二十二)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228億元，總計1,460億元（較上年度增加121億元，增幅9.04%）。其中977億元為中央研究院115億元、科技部394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16億元及其餘機關452億元（包括生命科技115億元、環境科技30億元、資通電子102億元、工程科技101億元、人社科服65億元及科技政策39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p>	遵照辦理。
(二十三)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1,057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1,134億元減少77億元，減幅6.79%；其中資本支出自500億元降為409億元，遽減91億元，減幅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500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p>	遵照辦理。
(二十四)	<p>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年5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500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p>	遵照辦理。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七)	政府自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165.28 億元，合共682.51 億元，較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27 億元，增幅0.33%；經統計91 至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1 兆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二十九)	<p>劃過程長達數10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p>依據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71.9億元，較106年度增加27.4億元，約增61.6%，主要為經濟部28.8億元、教育部17億元、科技部5.6億元、僑務委員會4.5億元、外交部3.2億元、交通部3.2億元及衛生福利部2.9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GDP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三十三)	<p>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p> <p>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四)	<p>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五)	<p>鑑於近4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5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5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六)	<p>行政院自94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期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103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107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七)	<p>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10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持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三十八)	<p>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8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88年度203個，至106年6月底，已增加至307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40.99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104及105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3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101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3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p>	遵照辦理。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四十一)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非本所主管業務。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107年度預算案數合計73.9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67.7億元約增加6.2億元(增幅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130.1億元比率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遵照辦理。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3.3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非本所主管業務。
(四十四)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90年1月1日將原55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29種；94年1月1日再依工作屬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25種，後於100年7月1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94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99年2月3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29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p>	
(四十五)	<p>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四十六)	<p>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p>	遵照辦理。
(四十七)	<p>鑑於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11億3,169萬1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p>	遵照辦理。
(四十八)	<p>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p> <p>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7年6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四十九)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78.8%、線上學習系統71.0%、差勤系統67.2%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e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6 年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遵照辦理。
(五十)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103 年12 月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106 年12 月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106 年11 月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107 年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五十一)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122屆第1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85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103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58.59%，最低之年度為98年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6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7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10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107年6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9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